0窗体顶端

**关于开展2020年度校级本科一流课程**

**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: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 意见》（教高〔2019〕8号）和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度线下、线上线下混合式、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及《南京晓庄学院2020年教学工作要点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校课程建设力度，深化课堂教学模式改革，打造一批具有高阶性、创新性、挑战度的“金课”，学校决定启动2020年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立项工作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范围及主要目标**

2020年度学校将遴选约40门左右的本科一流课程，包括3类：线下课程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。线下课程12门左右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26门左右，社会实践课程2门左右。重点支持国家一流专业和省级一流专业所开的课程。

1.线下课程。主要指以面授为主的课程，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，重塑课程内容，创新教学方法，打破课堂沉默状态，焕发课堂生机活力，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、主渠道、主战场作用。

优先支持一流专业、拟将参与认证专业开设的课程、适当考虑能体现学科特色的专业课程以及具有良好教学效果、特色鲜明的通识课程。

2.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。主要指基于慕课、专属在线课程（SPOC）或其他在线课程，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，结合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，安排 20%—50% 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，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、混合式教学，打造在线课程与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“金课”。

3.社会实践课程。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。通过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，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，切实加强实践育人。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、实训课程，社会实践学时占课程总学时的70%以上，配备理论指导教师，具有稳定的校外社会实践教学基地，可保证社会实践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与建设要求**

申报课程应是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的课程，并且至少经过**两个学期**的建设与完善，并取得一定的改革成效和良好的教学效果，具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。

1.教学理念先进。坚持立德树人，融入课程思政理念，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，致力于开启学生内在潜力和学习动力，注重学生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、劳动教育“五育”全面发展。

2.课程团队教学成果显著。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，课程建设负责人必须是学校正式聘用的教师，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，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、较高学术造诣，教学能力强，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、提升教学质量，并且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的教学任务。

3.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、毕业要求的达成。课程目标要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，注重知识、能力、素质培养。

4.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。围绕目标达成、教学内容、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，教学策略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、教学评价等设计合理。

5.课程内容与时俱进。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，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，契合课程目标，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，教学资源丰富多样，体现思想性、科学性与时代性。

6.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。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，创新教与学模式，因材施教，促进师生之间、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、资源共享、知识生成，教学反馈及时，教学效果显著。

7.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。教师备课要求明确，学生学习管理严格。针对教学目标、教学内容、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，过程可回溯，诊断改进积极有效。教学过程材料完整，可借鉴可监督。

**三、申报程序与评审**

1.校级一流课程申报工作。各课程负责人根据申报条件自愿申报，学院根据省一流专业建设需要和课程建设实际，择优推荐符合申报条件的课程，并填写《南京晓庄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》（2020年）和提供相关佐证材料（根据申报书附件要求）。

2.各课程负责人根据课程建设基础及申报需要，自愿提供时长10分钟的说课视频，内容包括教学理念、课程设计、课程实施、改革成效等。

3.课程评审。学校根据学院推荐的课程材料进行评审，评审通过后予以公示。

4.2019年立项建设的校级在线开放课程不再重复申报。

**四、建设与验收管理**

1.课程建设采取课程负责人制，课程负责人根据一流课程的建设要求，具体负责课程的全面建设，合理规划，做好团队成员间的分工协作。

2.课程建设周期为三年，各课程负责人须严格进度管理，建设期满，学校根据建设情况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授予“南京晓庄学院校级一流课程称号”。

3.学校对立项的课程予以经费资助，每门课程给予建设经费2万元，立项时划拨50%，中期检查合格后划拨30%，建设期满，验收通过后划拨20%。

**五、材料报送**

[各学院于2020年11月2日前，将《南京晓庄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》（一式十份）及相关佐证材料（一式一份）、《南京晓庄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汇总表》（一式一份），以学院为单位，院领导签字盖章后，报送到教务处课程与教学科。同时，将课程申报材料的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1362966211@qq.com邮箱，所有材料都由学院统一申报，学校不受理个人申报。](mailto:各学院于2020年10月26日前，将《南京晓庄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》（一式十份）及相关佐证材料（一式一份）、《南京晓庄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汇总表》（一式一份），以学院为单位，院领导签字盖章后，报送到教务处课程与教学科。同时，将课程申报材料的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1362966211@qq.com邮箱，所有材料都由学院统一申报，学校不受理个人申报。)

各学院要以本次一流课程申报为契机，做好一流课程建设规划，优化课程体系，组建优秀教师团队，明确建设方向，认真做好本次课程建设遴选报送工作。

其他未尽事宜请与课程与教学科联系，联系人：江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6178437,86178435。

教务处

2020年10月14日

窗体底端